

周刊信息港

把牢执法权力运行的行为标尺

——记全国公安机关执法示范单位、内丘县公安局法制大队

□ 河北法制报记者 韩志强

这是一支勇于创新的队伍，曾在省乃至全国率先实行刑事案件“统一审核、统一出口”的“两统一”工作机制，在全省率先建成高标准的案件管理中心并被省公安厅确立为首个受立案改革试点单位，在那台市率先建成高标准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并实体化运行，全省公安机关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建设(南片区)座谈会在这里召开……这就是内丘县公安局法制大队，几年来，他们在推进全局执法规范化水平和执法公信力不断提升的同时，也接连赢得荣誉——2016年、2022年先后被公安部命名为全国公安机关执法示范单位；2017年被公安部命名为全国优秀公安基层单位；2021年被公安部评选为“我为群众办实事”实绩突出集体。

“两统一”统一移送起诉案件证据标准，让案件出口环节更顺畅

“内丘公安施行统一出口工作机制以来，由公安法制部门对全局刑事案件审核把关，统一证据标准，案件质量较以前有了大幅度提高。检察机关办案中统一对接法制部门，免去了以前与公安机关多头对接，案件进展更加顺畅了。”1月12日，记者在内丘县公安局法制大队采访时，正遇上到这里了解一起案件线索的内丘县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成倩。她表示，法制大队与县检察院建立了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双方对案件的沟通衔接更加顺畅，对疑难、重大案件就证据、法律适用进行探讨分析，基本保证这类案件顺利进行。目前该局90%以上的案件都能顺利起诉，案件退查率逐年下降。

成倩口中的“统一出口”就是内丘县公安局在全省乃至全国率先实行的刑事案件“统一审核、统一出口”的“两统一”工作机制。据介绍，2013年以前，各地公安机关办案均由各基层单位一手办理，案件办理进展程度、是否移送起诉，县公安局只能靠各单位汇报了解，无法真正掌握全部案件办理情况。该大队以警务模式改革破解“规范”难题，创新执法监督模式，设计推出了刑事案件“统一审核、统一出口”的“两统一”工作机制，规定所有刑事案件



执法办案管理中心组织业务技能培训测试。 申志群 摄

统一归口法制大队审核，统一证据标准，所有刑事案件由法制大队一口报捕、起诉，得到公安部、省公安厅和那台市公安局的充分肯定。该机制运行以来，法制大队不断高质量推进，通过定期召开公检法联席会议，随时沟通在案件起诉、审判环节中发现的问题，达成共识。随后，他们探索建立了“15185”案件审核标准，就是以1个出口为依托，严把定性关、文书关、证据关、强制措施关和程序关5个关口，对185项审核重点进行审核。“两统一”工作机制运行几年来，局党委能够实时掌握全局执法状况，在规范民警执法办案、提升民警执法素养的同时，促进了法制民警审核卷宗的能力和水平。

在法制大队刑事执法监督办公室，副大队长曹亮办公桌上放着10多本刑事侦查卷宗，他忙中偷闲向记者介绍，自己的主要工作就是负责刑事案件“两统一”工作，正在审核近期办案单位送来的一起案件的案卷，因嫌疑人定罪问题，前几天还邀请检、法两家相关办案人员召开了一次联席会议，最终达成一致意见。这些卷宗按照审核标准逐项审核后，将提请检察机关批准逮捕。

案管中心严把案件入口关，确保有案必受、受案必登、受案必复

走进内丘县公安局案管中心，墙面上巨大的显示屏显示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接待大厅、检查区、候问室等所有部位的实时画面。屏幕前，案管中心民警每天上班后的第一件事就是审核

前一天的各类警情，对照警情单及接处警视频监控办案单位是否及时受案调查，是否存在立案而不及立案情况，并实时对报案人进行回访，确保案件入口规范。

审核警情的同时，案管中心的电话不断响起，“老家不经常住人，可老家房内的一些物品被盗，这个是不是属于入室盗窃”……办案单位在接处警时经常会遇到所出警情属于刑事案件还是行政案件的情况，解决这样的受立案管辖争议，是案管中心工作的日常。

为严把案件入口关，2015年，内丘县公安局法制大队积极向局党委建言献策，在全省率先建成了高标准的案件管理中心并被省公安厅确立为首个受立案改革试点单位，通过制定受立案各项制度和系列台账，实现对案件的全程督办，确保做到有案必受、受案必登、受案必复；同时，依托信息化支撑，实时审查各单位受立案情况和执法音视频资料。大队民警可直接查询110勤务指挥平台中的接处警信息，实现了受立案登记审查全要素网上记载、全流程网上台账，全过程网上监控。通过不断推进受立案工作开展，从源头上规范执法流程，畅通了案件入口，实现了对受立案环节的有效监督管理，实现了省公安厅提出的案管中心“一口统计受立案数据、一口对外接受案件、一口对外移送案件、一口解决受立案争议”的“四个一口”职能，在邢台地区发挥了较好的示范引领作用。

“近年来，各行政机关向公安

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或行政拘留的案件较多，案管中心运行前，各行政机关自行对接办案部门，局党委无法及时掌握此类案件的信息，各基层单位也对需要移送案件的证据标准掌握不一，现在由法制大队对接各部门，统一证据标准，两法衔接及行政机关案件移送机制运行更加顺畅了。”案管中心副主任董艳蕾表示。

执法规范化建设提升民警法律素质和执法能力

“不念过往、不畏将来”“法律从不拒绝诚心悔过的人”……走进内丘县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墙上的标语彰显着这里的威严，也提示嫌疑人要勇于悔过自新。2020年初，该大队在县公安局党委大力支持下，历时6个月在全市率先建成高标准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并实体化运行，充分释放了“执法中枢”的龙头牵引效应。2020年9月，全市公安机关现场会、全省公安机关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建设(南片区)座谈会先后在内丘召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建成后，民警有更多精力放在案件侦办、为民服务上了，破案率也提升了。”很多基层民警表示。

规范，是执法权力运行的行为标尺。通过日常案件审核从中挑选出精品卷宗和瑕疵卷宗，经常性深入各一线办案单位开展卷宗评查巡展活动，以展促学、以展促改，有效发挥精品卷宗示范引领作用、瑕疵卷宗警示教育作用；举办法律知识竞赛活动，以赛促学、以学促用，营造学法用法的浓厚氛围，提高全局民警执法水平和履职能力；通过现场参训、远程视频参训两种模式开展全警执法培训，进一步提升民警执法办案能力，增强队伍战斗力……为给基层提供高效法制服务，法制大队开展全员学用法，服务警务实践，解决应知应会问题，推行情景式组训、实战式调训，提升法律素质和执法能力。

“内丘公安法制近几年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执法规范化建设永远在路上。今后我们更要在不断完善执法规范化体系上下功夫，全面建设法治公安，努力让群众在每一项执法活动、每一件案件办理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内丘县委副书记、公安局局长王铁塔表示。

清河车管所再获评“全国一等县级车辆管理所”

河北法制报讯(景涛 田同安)新年之际，清河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车管所被公安部评为“全国一等县级车辆管理所”。这是该所第二次被评定为此等级，该所也是目前邢台市唯一一家一等县级车辆管理所。

近年来，清河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车管所作为提升车管工作水平、服务经济发展的重要抓手，全方位落实公安部“放管服”改革措施，坚持以群众满意为目标，狠抓民警警容风貌、工作态度、服务态度，将便民、惠商、利企各项举措落到实处。他们加大车管所建设投入，突出重点，完善硬件，对车管所全面升级改造；优化业务流程，实现“一窗式、一站式”服务；创建交通安全互联网学习平台；积极推广车驾管业务互联网办理，引导群众在“交管12123”APP上办理业务。同时，强化服务意识，拓宽服务渠道，充分利用社会资源，增容服务网点，延伸“警医合作”“警邮合作”“警保合作”“警企合作”等一系列服务机制。目前，辖区内及周边县市群众办理车驾管业务全方位实现“就近办、便捷办”。

安国警方抓获一“帮信”犯罪嫌疑人

河北法制报讯(解敏慧)近日，村民刘某到安国市公安局伍仁桥派出所报案称，自己在网上贷款被骗了3.2万元。民警根据刘某提供的对方银行卡账号展开调查，发现该银行卡持有人王某(湖北人)有重大作案嫌疑，遂对王某进行网上追逃，并在王某户籍所在地湖北当地派出所民警协助下，将王某抓获。经多番调查取证，犯罪嫌疑人王某对自己持有的3张银行卡非法出租、出借、出售给他人用来进行信用卡诈骗的不法事实供认不讳。目前，王某因涉嫌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案件仍在进一步侦办中。

高速玉田交警暖心照顾遇车祸群众

河北法制报讯(吕志虹)近日，一辆货车侧翻在京哈高速北方向129公里处，现场洒满货物。接报后赶到现场的玉田大队民警立即做好后方预警，避免二次事故发生。经了解，民警得知，李某驾车和家人从秦皇岛返回老家张家口过年，行至此处时突然车辆发生侧翻，所幸未造成人员伤亡。寒冬腊月气温较低，民警留下李某等待事故处理，开警车将其家人送到就近的宾馆，安顿好后才放心离开。

峰峰交巡警抓获一名二次酒驾男子

河北法制报讯(苗文金)1月7日晚，邯郸市交巡警支队峰峰大队二中队民警在辖区设卡开展酒驾整治行动。21时9分，一辆小型轿车至卡点处时，驾驶员非但没有停车接受检查，反而加大油门闯关而过。民警立即部署前方警力将其拦下。经呼气式酒精检测仪检测，该驾驶员体内酒精含量为82mg/100ml，涉嫌醉酒驾驶。随后，执勤民警依法将其带至医院进行抽血检测，结果其血液中酒精含量为110.52mg/100ml。在随后的进一步检查中，民警发现该驾驶员无法出示驾驶证，原来其之前因饮酒驾驶被暂扣了驾驶证，此次属于无证驾驶加醉驾。

高速冀州交警提醒司机切勿疲劳驾驶

河北法制报讯(刘文杰)日前，司机侯某与妻子驾车从邢台返回天津，行至邢衡高速衡水方向143公里处时，侯某因困倦导致车辆侧翻至右侧护栏。万幸的是，他和妻子都系了安全带，未造成伤亡。高速交警冀州大队民警接报赶到现场后，对事故进行了处置。民警提醒司机朋友，科学安排行车时间，注意劳逸结合，如驾车时感到有困意，要选择就近的服务区，或者从就近的出口驶离高速公路去休息，切勿存在侥幸心理。

三小时落网！平山交警速破肇逃案

河北法制报讯(张利建)1月10日晚，平山县王平村路段发生一起交通事故肇逃案。平山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经过缜密侦查，仅用3个小时便成功破获此案，抓获肇事嫌疑人白某。

当日20时10分，该大队值班室接到报警称：在王平村北路段发生一起交通事故，一辆车将一名行人撞伤后向南逃逸。值班民警到达现场后，伤者已被送往医院救治，现场只遗留一个损坏的反光镜。经调查，民警得知，肇事车辆将人撞伤后没有停留，反而加速向南逃逸，肇事车辆车牌号不详。

事故发生后，大队立即启动重大案件侦破机制，抽调事故科5名民警成立专案组。专案民警通过走访多家汽修厂，请技术人员对车辆遗留的反光镜进行辨认，最终确定肇事逃逸车辆为一辆宝骏轿车。与此同时，经查看王平村公路沿途相关公共视频，民警获取一条重要线索——肇事车辆是从县城方向驶出的。

根据掌握的线索，办案民警在大队交通指挥控制中心进行了核查，最终发现了嫌疑车辆，进而基本确定肇事嫌疑人为白某。

当日23时许，办案民警赶到白某家中，在其家门口的车库内发现了肇事逃逸车辆，该车右侧反光镜缺失，和事故现场遗留的反光镜相符。

在证据面前，嫌疑人白某对交通肇事逃逸的事实供认不讳。他称“由于事发突然，又是晚上，抱着侥幸心理以为查不住自己，现在非常后悔！”



为做好春运期间道路交通安全保障工作，1月11日上午，泊头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宣传中队民警走进沧运公司泊头分公司，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交警向乘客发放交通安全宣传彩页，向驾驶人讲解近期发生的交通事故案例，提醒大家从中吸取教训，引以为戒。图为交警正在向群众进行宣传。 付进 摄

滦南警方推进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工作

河北法制报讯(张怀平安)为推进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工作，有效防范各类事故发生，滦南警方做到“四个到位”，全力确保节日期间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狠抓组织部署，责任落实到位。针对节日期间安全生产特点规律，滦南警方进一步分析研判安全生产薄弱环节和容易引发事故的短板漏洞，组织召开专题会议，进一步强化红线意识、风险意识。同时，组织开展专项督导检查，督促19家监管单位把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到每个岗位、每个环

节、每个员工，筑牢安全防线。狠抓安全监管，隐患排查到位。持续抓好重点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危爆方面，重点加强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坚决打击、取缔非法生产、销售、运输、储存、燃放烟花爆竹行为。道路交通方面，针对冬季天气变化和节假日期间人流集中的特点，加强恶劣天气的预警预报，严厉打击“三超一疲劳”、酒醉驾等严重违法行为。

狠抓执法检查，高压震慑到位。严格落实“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

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通过远程监控、在线监测、电话督查、明察暗访等方式，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及时发现和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形成高压震慑态势。2022年12月以来，该局共查处非法运输危险物品案5起，行政处罚5人。

狠抓应急值守，防范处突到位。抓好节日期间及前后的安全监管和应急值守工作，制定和完善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落实队伍、装备、物资等应急资源。截至目前，该局已组织开展应急演练5次，均收到了很好的效果。



近日，石家庄铁路公安处石家庄北站派出所携手河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石家庄市公安局新华分局反诈中心和禁毒大队，在石家庄北站广场，利用横幅、展板、宣传彩页等向旅客介绍安全乘车、防范非法集资等相关安全知识，提升旅客的安全意识。图为宣传活动现场。 林峰 摄